

起底“特供”酒黑色产业链——

“特供茅台”酒，成本价不到50元

对外宣称“特殊渠道直供酒”，移动硬盘存放大量客户评级列表，“特供”高档假酒实为低价散装白酒，每瓶平均非法获利上千元……

近期，浙江台州公安机关破获一起非法制售“特供”“专供”假酒案，捣毁窝点11个，抓获犯罪嫌疑人15名，查扣标有党政军机关等字样的假酒20余种1300余箱。

“特殊渠道”是否真的存在？“特供”酒里“套路”有多深？“特供”酒缘何存在市场？记者进行了调查。

生产“特供”酒的竟是网约车司机

2022年8月，浙江玉环公安接群众李先生报案称，他2018年起多批次从黄某某处购买价值总计140余万元的茅台酒，经鉴定为假酒。接警后，台州、玉环两级公安机关抽调业务骨干成立专案组开展研判侦查。

经查，犯罪嫌疑人黄某某在外工作期间结识销售假酒的孙某，回到台州后经常在圈内宣称自己有“门路”，以此塑造“人设”。“他说自己在外省有‘特殊渠道’，能够买到‘特殊’的酒，并且比市面上便宜。”喜欢收藏高档白酒的李先生信以为真，开始陆续下单。

就这样，黄某某先后将假酒卖给40余人，获利巨大。通过信息核查，警方逐步查清了其在外省的上线销售方孙某，以及生产方张某某、唐某某、白某。孙某表面上是一家白酒研究公司的法人，背地里却从

事着转销假酒的勾当。张、唐二人白天是网约车司机，晚上在一处民房生产假酒，并通过白某在物流公司工作的便利将其销往全国。

2023年5月8日，台州公安在全国多地同步开展收网行动，抓获多名犯罪嫌疑人，在生产窝点处现场查获30余箱“特供”假酒。

主犯到案后，警方循线深挖，拓展出另一个以宋某为首的上游假酒生产团伙，以及包材供应商竹某某。同年8月，经过第二次统一收网，涉案人员悉数落网，一条集产、供、销一体的假酒产业链被彻底摧毁。

经查，2017年以来，黄某某在明知所购白酒系非法生产的假酒情况下，与孙某勾连获取货源，专门订购“特供”“内供”假酒及假冒知名品牌的白酒，利用其朋友圈、业务关系大量向当地企业经营者推销。

“特供茅台”酒成本价不到50元

该案中发现的制售“特供”酒犯罪行为引起公安机关高度重视。台州市公安局食品药品与环境犯罪侦查支队队长吴元飞表示，犯罪分子假借“特供”“专供”的名义，欺骗误导消费者，滋长社会不良风气。

记者在台州市涉案财物管理中心的一处库房中看到，查扣的假冒茅台等品牌酒一箱箱整齐堆放，其中不乏印有党政军单位字样的“特供”假酒。“‘特供’酒主要根据客户要求生产。”嫌疑人张某某供

述，这类客户出于售卖、请客或送礼需求，会定制一些加有相关单位名称的“特供”酒。

主办民警吕漳介绍，一瓶“特供茅台”酒成本价不到50元，通过分层经销以假乱真，末端售价只比真酒市场价略低。“犯罪分子瞅准了客户心理，假酒价格也随市场波动，但永远保持比真酒价格低一点。”他说，这样才能凸显渠道



的“特殊”。

根据公安机关以往破获案件分析，购买“特供”假酒群体中，私营企业主占有一定比例。“拿得出‘特供’酒说明什么？无非为了证明有特殊门路。”一名基层干部坦言，其实就是虚荣心作祟，试图故弄玄虚。

玉环市公安局治安行动大队大队长高川说，该类犯罪作案手法往往比较隐蔽，都是通过内部小圈子或者熟人介绍的方式进行销售，犯罪分子地域特点明显、反侦查能力较

强。本案中，竹某某是一名“几进宫”的惯犯。

本案中发现的“特供”酒皆为假冒高端白酒，灌装低价酱香型散装白酒以次充好。这一非法制售“特供”“专供”假酒产业链中，犯罪分子各司其职，具备成体系的营销手段。在假酒销售团伙的移动硬盘中还发现针对客户群体的评级列表，以便“精准营销”。

公安部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局有关负责人介绍，有关部门于2013年印发通知，严禁中央和国家机关使用“特供”“专供”等标识。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、公安部等六部门于2022年发布《关于禁止销售“军”字号烟酒等商品的通告》，严禁销售“军”字号烟酒等商品。

警方提醒，目前市场上流通的“特供”酒均为假酒，请消费者不要上当。如发现有人销售“特供”酒，可及时向市场监管、公安机关等部门举报。“没有需求也就没有市场。如果所有人都知道没有‘特供’酒，你拿‘特供’酒来请客，人家不仅不会觉得你有关系、有门路，反倒认为你是骗子。”浙江一名基层干部说，治理“特供”酒既靠打击也重宣传，切实有效提升公众的识骗防骗意识和能力。

据悉，针对此类犯罪与虚假宣传、商标侵权、互联网售假、危害食品安全及非法印刷等行政违法行为交织关联特点，公安机关将积极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联动执法，加强对重点场所的监督检查，深挖利用互联网、物流快递等销售假酒的犯罪线索；根据重点地区制假售假犯罪形势，组织开展跨省集群战役，彻底斩断“产供销”犯罪链条。 据新华社

链接上游生产和下游销售的孙某是本案的重要环节。“他成立专门公司售卖假酒，制作线上销售平台，长期从事该领域的活动。”办案民警介绍，本案的“特供”酒生产、销售具备专业化、职业化的特点。

市场上流通的“特供”酒均为假酒

近年来，一些不法分子冒用中央和国家机关、人民军队

一女子刷到“假金手镯”新闻后——

赶紧送检自己的手镯，结果也踩了“坑”

“我花9000多买的黄金手镯竟然是金包银！”近日，长沙的汪女士向记者反映，她去年在短视频平台上的一家名为“传承黄金古法手镯严选”的店铺花万元买了黄金手镯，还收到了相应的鉴定证书。

3月22日，在看到一则“买到假的金手镯”的新闻报道后，汪女士才知道自己的手镯也是在该店买的，赶紧拿着手镯去金店请人查验，结果让她傻眼了：所谓的金手镯其实是金包银，但目前该店铺已无法联系。汪女士致电短视频平台客服，得到的答复是赔偿200元购物券，这让她不能接受，汪女士打算继续维权。

女子网购黄金手镯 查验后发现是金包银

2023年9月5日，汪女士通过短视频平台，在一家名为“传承黄金古法手镯严选”的店铺买了一款黄金手镯，花了9641元，手镯重量为19.88克。“当时金价大概是450元一克，我购买的价

格是485元左右一克，价格是比较合理的。”与手镯一起寄来的还有相应的鉴定证书，检验结论为“足金手镯”。

3月22日，汪女士看到一则



报道，内容是一名女士在网上买到一个假的手镯，她注意到当事人所展示出来的资料似曾相识。“我后面才发现我与对方购买的

东西是一样的，店铺也是同一个。”感到心慌的汪女士第一时间联系了平台。

“客服一开始说帮我联系售后退款，但是我告诉客服店铺好

能验表面，如果要验手镯内部，需要把手镯剪成几截。

随后，汪女士去了一家金店。“我请老板帮我烧金，我全程拍视频，老板同意了。”记者注意到，视频中，手镯在被烧时外部在冒泡，里面露出的物品呈现银白色。“老板告诉我这是金包银。”汪女士再次与平台取得联系，于4月4日被告知购买时间太久，无法证明是平台商城发出去的手镯。

店铺已注销 平台称“赔200元购物券”

对此，汪女士感到不解。“黄金又不是食品，只有3天的保质期吗？”她查询到商家已经退店，其营业执照的注册时间是2023年5月5日，注销时间为2023年10月16日。“平台是否验证了店铺商品的真实性和商家资质？”她认为平台没有起到相应的监管责任。

4月8日，记者搜索门店营业执照上展示的东莞市大朗亿鑫商商店，显示已为“注销企

业”。汪女士的那条手镯的内部显示出银白色，一旁的保障卡上写道：基地发货，一物一证，质量保证；足金999，检测发货，支持正规机构复检。

当天，记者致电平台客服，对方表示稍后会有专业人士与汪女士对接。当天下午，汪女士接到客服回电，“平台还是说赔偿200元购物券，我不认可，也不接受”。

记者随后陪同汪女士来到了长沙天心区暮云市场监督管理所，工作人员建议她直接联系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反映情况。汪女士说她将继续维权，记者也将持续关注。

湖南查邦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刘明表示，这种情况，当事人可以向消费者协会投诉举报或者向法院提起诉讼；如向法院起诉，需要当事人准备当时的购买记录、支付凭证，以及收货的物流信息、相关货物的实物等证据材料，必要时还需要通过鉴定来确定相关商品系假货。

据《潇湘晨报》